

桃園市立龍岡國中 - 歡迎您的蒞臨

函轉行政院修正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進措施」第五點附表「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業別及細項分類表」，並自104年7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人事室公告

： 人事主任

張貼在： 2015/4/24 0:00:00

函轉行政院修正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進措施」第五點附表「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業別及細項分類表」，並自104年7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